海南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包组: A包/B包

采 购 人: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 · · · · · · · · · · · · · · · ·	(3)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7)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u>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u>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 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 2、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 采购数量: 一批分包
- 5、 项目包组: (A包、B包)
- 6、 预算金额: 总预算: 人民币 85 万元, 其中-A 包: 人民币 38 万元; B 包: 人民币 47 万元
- 7、 最高限价: 总预算: 人民币 85 万元, 其中-A 包: 人民币 38 万元; B 包: 人民币 47 万元
- 8、 采购需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 9、 合同履行期限: A 包:合同签订之日起计半年; B 包:合同签订之日起计半年;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A/B 包: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3.2、供应商须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近1年内任意1个月 纳税证明和社保证明材料);
- 3.3、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不存在与本项目其他潜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记录。(提供以上三个网站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起始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
- 3.5、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单个包组所有的内容进行竞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 内容进行竞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3.6、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 <u>2020 年 7 月 2 日</u>至 <u>2020 年 7 月 9 日</u>,每天上午 <u>09:00</u>至 <u>11:30</u>,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 3、方式:现场购买
 -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及以上申请人资格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 2)以上材料验原件收盖单位公章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收原件)
- 4、售价:人民币3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 2020 年 7 月 13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五、开启

1、时间: 2020年7月13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信息公布:公告、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 hainan. gov. cn/ggzy/)及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 ccgp-hainan. gov. cn/)媒体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_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__

地 址: 屯昌县

联系方式: 邝先生 0898-678172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联系方式: 杨小姐 0898-662616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黄蕾燕

电 话: 1888986195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主 要 内 容
1	采购预算金额	总预算为: 850,000.00 元 其中 A 包:380,000.00 元; B 包:470,000.00 元
2	磋商保证金金额	A 包:人民币 6,000 .00 元; B 包:人民币 7,000.00 元
3	磋商保证金支付	保证金须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
4	磋商保证金汇入 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46001002537052500961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备 注:缴付 HNHZ2020-156(A)或(B)磋商保证金 注:磋商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下对公银行账户转账缴 付,若供应商在磋商日期前未按要求方式足额及时 缴纳的,均视为无效响应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5	采购代理服务费	收费依据及标准:参照海南省物价管理部门颁布的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规定标准向成交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6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u>90</u> 天,有效期 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7	响应文件数量	纸质响应文件三册(正本一册,副本二册、磋商一览 表)。

二、概念释义

适用法律

本次竞争性磋商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海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管理实施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2. 释义

- 2.1 **采购人**:指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确认,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约、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简称"和正公司"),组织实施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招标;制定实施集中招标活动的具体操作规程;受理供应商的询问或质疑;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 2.3 **供应商**: 系指在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报名购买采购文件,响应招标、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 磋商小组:是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5 **实质性响应**: 是指符合响应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2.6 **正偏离**: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不仅能够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且该参数超出采购人对该项指标的要求。
- 2.7**负偏离**:是指投标参数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或不能(不完全)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对该参数的需求,或该参数指标在该领域处于低下水平。
- 2.8 符合(无偏离): 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且能够满足采购人对该项参数要求。
- 2.9日期、天数、时间: 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 3.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供应商须在中国大陆境内有合法工商登记注册,符合政府采购法规核定的必备条件,满足本项目对供应商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 3.2国内制造商参加竞争性磋商须满足:在中国大陆注册的生产经营性法人企业,符合相应的专业技术条件和履约供应能力,能独立承担主体设备或核心技术的合法设计与生产安装,具备品质检测技术和手段,具有完善持续可靠和最便利的售后服务保障等。
- 3.3 非制造商(即代理经销商)参加竞争性磋商须满足:属于其合法有效的经营范围, 遵从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区域或省级区域代理经销商所核定的经营范围和供货渠道, 符合专业技术条件和能力,能独立承担项目实施与交付验收的一切责任义务,具有 完善持续可靠和便利的售后服务保障等。
- 3.4针对同一产品的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不接受任何供应商的选择性响应方案,否则该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 3.5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 3.6 货物为近期内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 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3.7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否则,由此导致采购人误侵权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 3.8 不合格的货物将被拒绝, 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并追究其责任。

三、采购文件说明

1. 采购文件是阐明采购人所需货物及服务的基本要求性文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评审结果、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任何一方当事人履约的重要依据。



- 2. 采购文件以纸质文件制作,由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供应商须知、用户需求书、合同条款及响应文件格式共五部分组成。
- 3.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理解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如有任何疑问应在磋商前48小时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予以回复,逾期不受理。
- 4.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过程中,有权要求供应商或相关当事人就本项目的内容 按时提交澄清说明或补充材料等,被通知的当事人须认真予以配合。
- 5.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确认方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 6. 对技术参数、商务参数等出现带"★"标志的为关键参数,如失真、缺漏和负偏 离将会导致该产品赋予最低分值。对技术参数、商务参数等出现带"▲"标志的为必 须满足参数,如失真、缺漏和负偏离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 7. 需要出具产品销售授权书时,授权方必须是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省级或以上区域的代理经销商;任何一个授权方,均负有监督约束供货渠道、质量和售后服务保障,履行投标承诺和供货合同等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四、响应文件的制作

原则

- 1.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终止其投标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2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响应文件的组成

- 2.1、按磋商文件中"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组成响应文件。
- 2.2、响应文件应包含正本一册、副本二册、磋商一览表一份,正本、副本、 磋商一览表文件均应分开装订并密封,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并注明:"请勿 在磋商时间之前启封"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上应明确注明"正本"、 "副本""磋商一览表"字样。如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2.3、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 2.4、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 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5、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在旁边签字后方为有效。



- 2.6、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按"文件袋封面标贴" 格式进行标贴(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3. 投标报价
- 3.1 投标报价是供应商在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准确核算,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响应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
- 3.2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对消耗材料、常用配备件、相关伴随服务等附属内容须详列清单。
- 3.3 投标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如果投标报价提出有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 4. 投标报价勘误修正准则:
- 4.1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磋商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费

- 5.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前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必须采用银行 转账形式缴纳,不接纳支票和其它票证,供应商未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采购代 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 5.2 磋商保证金: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 5.3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参照琼价费管[2011]225 号文规定标准向成交人收取。成交人须按《供应商须知一览表》中注明的收费标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服务费可以现金或转账方式支付(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海甸支行;户名: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账号:2201020719200317519;备注:HNHZ2020-156A或B成交服务费)。
- 6. 响应有效期
- 6.1 响应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9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在此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响应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 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期满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其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与答复均要求为书面形式。

五、竞争性磋商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活动,参加磋商的



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3. 磋商时,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公布每份响应 文件提供情况是否符合"正本一册、副本二册、磋商一览表一份"的要求,以及采 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好记录。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 不符合"正本一册、副本二册、磋商一览表"提供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 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六、磋商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 1. 磋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并结合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竞争性磋商工作的临时性机构,该小组独立工作,负责确定磋商文件,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能够进入磋商阶段的供应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2. 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如发现磋商小组的工作明显偏离响应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经监督部门同意,可以解散磋商小组,重新组织招标或者评审,并依法追究有关部门人员的法律责任。

七、磋商和评审

1. 磋商评审流程:

1.1 项目介绍:

- 1.1.1 主持人介绍参与磋商相关人员、项目基本情况。
- 1.1.2 采购人陈述采购需求(不发表倾向性或排斥性言论;不涉及厂家、品牌或型号)。
- 1.1.3 主持人宣读评审纪律、讲解评审标准。

1.2 综合磋商评审:

1.2.1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的资料主要以下列《初步审查表》为主。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 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 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是否对本项目单个包组内所有			

7	Δ	/
	7	

		的内容进行报价,漏报其报价		
		将被拒绝		
4	磋商保证金	是否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5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服务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评委:

(组长)

(组员)

日期: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初步审查表》:

1.2.2 只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应不少于 3 家。另根据《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

- (2015) 124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1.2.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2.4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报价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1.2.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3 关于政策性优惠

1.3.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且获得磋商小组成员的一致认可通过,方为有效,否则无效。



- 1.3.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三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且获得磋商小组成员的一致认可通过,方为有效,否则无效。
- 1.3.3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 1.3.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1.3.3.1.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1.3.3.1.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1.3.3.1.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1.3.3.1.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1.3.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 1.3.3.2.1 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其评审价=报价*(1-6%);
- 1.3.3.2.2 报价人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价*(1-2%)。
- 1.3.3.3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相关要求:

- 2.1 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磋商小组仅对供应商提交的 文件进行表面真实性的审核,在磋商评审过程中乃至成交后,如发现供应商所 提供的上述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2.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时,将向供应商就响应文件内容进行询问。供应商须如实应询答复,其一切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澄清补充,经授权代理人签署后将作为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
- 3. 如果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文件处理:
- 3.1 在近三年内参与海南省政府采购等相关活动中有不良行为记录或正处于 处罚期内;
- 3.2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或用串通合谋等不正当手段参与报价,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原则;
- 3.3 供应商之间存有利益共享、虚假竞争的同盟关系;
- 3.4响应文件制作明显不符合要求:无效的印章、签字,不按要求提供重要的样板、物证和资料;



- 3.5 不符合专业条件;
- 3.6 没有按要求提供补充文件,或调整补充内容超出规定范围;
- 3.7 拒绝、对抗磋商小组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 3.8 符合采购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报价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 3.9 未缴纳购买采购文件费用及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1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4.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或独立包组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定为废标:

- 4.1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公正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4.2 因重大变故,接采购人通知本项目采购活动须立即中止或取消。

符合第 4.1 条款废标条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情况报告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重新组织其他采购方式,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供应商:

- 4.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5. 推荐结果
- 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小组推荐的评审结果送 达采购人确认。

八、量化评审方法

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成员对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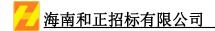
2. 量化评审内容

评分项目	技术项	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45%	45%	10%

3. 评分细则

3.1 评分细则表(A包)

序号	评分项目	7.4.7.4.7.4.7.4.1.4.1.1.1.1.1.1.1.1.1.1.	八店
17万	计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一、技术部分			45 分
		供应商需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服务内容进行响应:	
1	技术及服务	(1)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5 分;	25
1	指标响应	(2)带"★"号的技术服务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3分,其他	25
		技术服务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项目实施措	1) 现场勘察记录: 鉴于本次采购项目属于现场消杀防除服务,为确保消杀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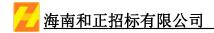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施及管理方	防治工作能够充分覆盖所实施区域的需要以及便于供应商制订有效的	
	案	磋商价格,供应商须对消杀防治区域进行实地勘察,并提供经采购人签	
		确的 现场勘察证明函 原件,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消杀防制技术方案:根据供应商通过现场勘察结果所制订并提供的针	
		对灭蚊、灭蝇、灭蟑、灭摇蚊、灭鼠等五种虫害的消杀防治方案(方	
3		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消杀防治方式、所采用的消杀防制技术、消杀	0
3		的成果检验,以及后续防制措施等内容评审赋分,本项滿分8分。如方案	8
		内容不全或存在缺项、或实施步骤及进度欠合理,或技术措施可行性不	
		足等因素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3)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根据供应商通过现场勘察结果所制订并提供的项目	
		实施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中:人员搭配、药品配备、设备器械	
4		选择、仓库设置、质量监控、对人畜环境影响评估、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0
4		等进行评审赋分,本项滿分8分。如整体方案内容不全或存在缺项、或	8
		方案与实操要求不匹配,或与磋商文件用户需求的标准存在偏差等因素	
		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二、	商务部分		45 分
	行业经验及 经营业绩	提供 2017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从事的相关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	
1		一份合同得 2 分,满分 10 分;	10
	红昌业坝	注:需提供合同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供应商获得相关行业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经营许可证; 或	
2	相关行业资	2) 具备相关行业机构对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等级评定 B 级(含) 以上,	5
2	质证书	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υ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项目所选用药品为供应商自行生产产品,需提供相关自行生产能力证明	
	 药品供应渠	文件,得5分; 或	
3	道保障	2) 如供应商不是生产商的, 需提供生产商针对本项目的销售授权书与售后	5
	2000年	服务承诺函,每个产品1分,最多5分。	
		注: 以上须提供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商公章,原件备查。	
		根据供应商就本项目所配备的专业设备器械赋分:	
		1) 配备电动喷雾器 4-6 台得 1 分; 7-9 台得 3 分; 10 台或以上得 5 分;	
		3 台或以下不得分;	
	 项目实施设	2) 配备手提式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2-3台得1分;4-5台得2分;6台或以上	
4		得3分;少于2台不得分。	15
	田神水扎具	3) 配备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 2-3 台得 1 分; 4 台或以上得 2 分; 少于 2	
		台不得分。	
		4) 配备热力烟雾机 2-3 台得 1 分; 4 台或以上得 2 分; 少于 2 台不得分。	
		注: 以上设备器械须提供一览表(包括设备器械名称、型号、数量、实物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图片)及供应商名下设备购置发票(发票日期应在本项目公告发布日	
		之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发票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5)配备至少1台用于本项目所需设备及人员调配的专用车辆得3分。	
		注: 需提供车辆登记证或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车辆权属供应	
		商名下或有第三方车辆租赁合同),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拟配备本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持有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或	
		病媒生物防治员《职业资格证书》,每个初级资格证书得1分;每个中	
		级资格证书得 1.5 分; 每个高级资格证书(或具备公共卫生/预防医学/病	
5	项目实施团	媒生物预防/药学/植保学/农药学等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得2分。本项满	10
Э	队人员配备	分 10 分。	10
		注:须提供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及供应商为该等人员缴纳社保凭证或	
		所签订的劳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此外同一项目负责	
		人或技术人员按最高级别资格计分,不可重复得分。	
二、价	格部分		1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	
1	价格分	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0
		价格分 = (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三、总	· ^		100
二、尽	. 分		分

3.2 评分细则表(B包)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_,	技术部分		45 分
		供应商需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服务内容进行响应:	
1	技术及服务	(3)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5 分;	25
	指标响应	(4)带"★"号的技术服务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3分,其他	
		技术服务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1) 现场勘察记录: 鉴于本次采购项目属于现场消杀防除服务,为确保消	
2		杀防治工作能够充分覆盖所实施区域的需要以及便于供应商制订有效	4
		的磋商价格,供应商须对消杀防治区域进行实地勘察,并提供经采购	4
	 项目实施措	人签确的 现场勘察证明函 原件,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施及管理方	2) 消杀防制技术方案:根据供应商通过现场勘察结果所制订并提供的针	
	- - - - -	对灭蚊、灭蝇、灭蟑、灭摇蚊、灭鼠等五种虫害的消杀防治方案(方	
	未	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消杀防治方式、所采用的消杀防制技术、消	0
3		杀的成果检验,以及后续防制措施等内容评审赋分,本项滿分8分。如	8
		方案内容不全或存在缺项、或实施步骤及进度欠合理,或技术措施可	
		行性不足等因素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4		3)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 :根据供应商通过现场勘察结果所制订并提供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中:人员搭配、药品配备、设备器械选择、仓库设置、质量监控、对人畜环境影响评估、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进行评审赋分,本项满分8分。如整体方案内容不全或存在缺项、或方案与实操要求不匹配,或与磋商文件用户需求的标准存在偏差等因素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8
二、	商务部分		45 分
1	行业经验及 经营业绩	提供 2017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从事的相关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2 分,满分 10 分; 注: 需提供合同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0
2	相关行业资质证书	1)具备相关行业机构对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等级评定 A 级的得 5 分; 2)具备行业相关机构对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等级评定 B 级的得 3 分; 3)具备行业相关机构对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等级评定 C 级的得 1 分 注:需提供相关等级评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5
3	药品供应渠 道保障	1)项目所选用药品为供应商自行生产产品,需提供相关自行生产能力证明文件,得5分;或 2)如供应商不是生产商的,需提供生产商针对本项目的销售授权书与售后服务承诺函,每个产品1分,最多5分。 注:以上须提供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商公章,原件备查。	5
4	项目实施设备器械配置	根据供应商就本项目所配备的专业设备器械赋分: 1)配备手推式高压喷雾器 1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超低容量喷雾器 2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 3)配备机动喷雾器 4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 3 台或以下不得分; 4)配备热烟雾机 4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3 台或以下不得分; 注:以上设备器械须提供一览表(包括设备器械名称、型号、数量、实物图片)及供应商名下设备购置发票(发票日期应在本项目公告发布日之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发票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5)配备至少 1 台用于本项目所需设备及人员调配的专用车辆,得 3 分。注:需提供车辆登记证或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车辆权属供应商名下或有第三方车辆租赁合同),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5 分
5	项目实施团 队人员配备	拟配备本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持有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或病媒生物防治员《职业资格证书》。每个高级资格证书得 2 分;每个中级资格证书得 1.5 分;每个初级资格证书或病媒生物防制专业知识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注:须提供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及供应商为该等人员缴纳社保凭证或所签订的劳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此外同一项目负责人或技术人员将按最高级别资格计分,不可重复得分。	10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二、	价格部分		10 分
1	价格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 = (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10
三、	、总 分		100 分

注:

- 1. 为了便于专家对响应文件内容的审核,供应商可针对以上"**评分细则表**"编写响 应页码索引表,即该评分项目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 2. 技术项得分=(Σ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商务项得分=(Σ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 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
- 4. 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高低排序,排名前3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依次序分别以技术评价、商务评价的得分高低择优选录;

九、评定成交

1. 成交

- 1.1 磋商小组按上述综合评分法向采购人推荐综合得分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 1.2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 1.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按要求签订或履行本项目购销合同的,采购人可与排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 成交通知

- 2.1 供应商被确定为成交人后,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 hainan. gov. cn/ggzy/)及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 ccgp-hainan. gov. cn/)媒体上公告。公告期内没有任何质疑申诉时,采购代理机构即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不在成交人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
- 2.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 2.3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成交人擅自放弃成交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 合同签订

3.1 成交人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对抗或拖延履行签订合同责任和义务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3.2 响应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澄清材料,均作为合同订立的依据。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出现歧义、不确定的内容等解释以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为准。

4. 质疑与投诉

- 4.1 供应商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确认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诉,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且必须附送有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 4.2 若对响应文件中存有倾向性、排斥性等影响公平竞争的内容提出质疑的,应在上述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及时直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4.3 对成交候选人或供应商的报价行为提出质疑时,被质疑者应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其响应文件内容应配合予以公开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 4.4 通过质疑仍未获得有效解决时,可依法定时间和程序提出投诉。

5. 没收磋商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违规处罚适用条件:

- 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5.2 响应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 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4 违反政府采购法规,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了采购程序:
- 5.5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或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记录。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2、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3、包 组: (A包/B包)

4、服务期限: A包:合同签订之日起计半年; B包:合同签订之日起计壹年

5、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付款方式:根据采购双方商订的结算方式付款。

二、服务内容

1、项目采购服务方式:

采用服务全包干形式,即业务包干、经费包干等有关事宜;采购人将屯昌县县城 建成区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控制相应经费交给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 的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病媒生物控制工作,并接受采购人的指导、监督;

2、项目采购服务范围:

1) A包服务范围

屯昌县县城建成区管辖范围内的病媒生物消杀工作。对河道、公园、游园、广场、道路两侧、城中(郊)村、城乡结合部、单位、小区、居民楼院、市场、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箱、雨污水井、废品收购站、拆迁场地等公共区域"四害"防制设施建设、设置和消杀工作,以及县委县政府指定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包括要求承担防制知识宣传、培训、行业消杀指导和公益性服务等)。

2) B包服务范围

南坤镇、坡心镇、南吕镇、新兴镇建成区(含城乡结合部)管辖范围内的病媒生物消杀工作。对河道、公园、游园、广场、道路两侧、城中(郊)村、城乡结合部、单位、小区、居民楼院、市场、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箱、雨污水井、废品收购站、拆迁场地等公共区域"四害"防制设施建设、设置和消杀工作,以及县委县政府指定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包括要求承担防制知识宣传、培训、行业消杀指导和公益性服务等)。

3、达标标准:



保证县城建成区管辖范围内的成区(A包) 或 南坤镇、坡心镇、南吕镇、新兴镇建成区(B包)通过第三方验收机构验收,并顺利通过省级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验收,除"四害"标准达到国家病媒生物防控 C 级及以上标准,在合同有效期内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巩固工作。服务合同签订进场 2 个月后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第一次考核评估。合同进行第 6 个月时委托第三方进行第二次考核评估。

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制定的行业合格标准及采购人的需求

三、消杀标准

(一) 灭蚊标准

- 1、居民住宅、单位内部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 蚊幼虫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3%
- 2、用500毫升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虫或蛹阳性率不超过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5只。
- 3、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30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1只。

(二)灭蝇标准

- 1、重点场所有蝇房间不超过 1%, 其它场所不超过 3%, 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 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 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 蝇。
- 2、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3%。

(三)灭蟑螂标准

- 1、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
- 2、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
- 3、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

(四)灭摇蚊标准

防制区域内,同一地点防制后 24 小时和 72 小时摇蚊密度分别下降 85%和 80%,密度计算方法是=摇蚊数/10 挥网。



(五)灭鼠标准

- 1、15 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 20×20 厘米滑石粉两块, 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 3%; 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 2%; 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5%
- 2、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2000米, 鼠迹不超过5处。

四、药品要求:

- 1、使用安全、有效的除四害药品,杜绝污染环境,确保人畜安全,符合绿色环保的 有关要求。
- 2、★所使用的药品需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且须提供药品的三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批准证书、农药标准、农药登记证)、检验报告书的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原件备查。
- 3、★如由代理商提供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批准证书(证书内容须包含本次采购主要产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复印件的,须加盖生产企业公章;
- 4、本次项目实施所选用的主要药品及指标要求:

▶A 包: 主要采用药品及指标要求

- 1)6.8% 氯氰菊酯. 右旋反式氯丙炔菊酯水乳剂;
- 2)12.5%高效氟氯氰菊酯悬浮剂;
- 3)0.05%氟虫腈杀虫饵粒:
- 4) 0.5%吡丙醚颗粒剂;
- 5) 0.005% 溴敌隆毒。

▶B包: 主要采用药品及指标要求

- 1)12%高氯毒死蜱乳油(外环境);
- 2)5%吡丙醚倍硫磷颗粒(灭幼);
- 3)10%氯氟醚菊酯氯菊酯水乳剂(超低);
- 4)15%顺氯残杀威悬浮剂(滞留);
- 5)1.7%高氯残杀威热烟雾剂(下水道)…

5、现场勘察要求

鉴于本次采购项目属于现场消杀防除服务,为确保消杀防治工作能够充分覆盖 所实施区域的需要以及便于供应商制订有效的磋商价格,供应商须对消杀防治区域



进行实地勘察,根据勘察结果制订并提供项目**实施措施、管理方案和现场勘察证明函**,该方案和证明函将作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供应商不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将会在项目评审中被严重扣分:

现场勘察时间: 2020 年 7 月 10 日 上午 8:30-9:00 (北京时间)

现场勘察地址: <u>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u>

采购人联系人: <u>邝先生</u>; 联系电话: <u>0898-67817279</u>

现场勘察费用:现场勘察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潜在供应商现场勘察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潜在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潜在供应商已报名参与磋商的有效证明文件等(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报到,其他时间或方式恕不接待。

五、其他要求

任何一家符合本采购项目要求资质和条件的供应商,均可以同时选择本项目 A 包、B 包进行磋商,但因本项目服务工作量大,且具有时效性要求,为更好地为采购人提供符合实操需要的服务,本项目任何供应商只被允许成交其中 1 个包组,如出现同一供应商同时成交 2 个包组的情况,则该供应商须自愿放弃其中成交金额较小的包组。(▲供应商需对此项内容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如不提供,则按无效响应处理;如供应商只选择参与本项目其中 1 个包组,则无需出具此承诺;)

六、伴随服务要求

- 1、为避免出现供应商为达到成交目的而刻意削价竞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 诚信履约。若供应商报价低于预算金额的 90%(含),签订合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 供应商提供成交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并且不设合同预付款;如供应商报 价低于预算金额的 80%(含)或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 审查的供应商报价的,则供应商还须提供相关低价竞标的佐证依据,该等佐证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获得磋商小组评审通过,若供应商不提供或提供的佐证文件未能通过磋商小组评审,均视为无效报价。
- 2、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成交供应商不按响应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超过工期等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严肃处理。



3、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任何形式的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所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没收其磋商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采购合同(参考样本)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包组: (A包/B包)

甲方: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乙方: <u>(成 交 人)</u>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甲	方: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	----	---------------

→ `	
/ 7	
\Box I .	J 🕻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合同法》、《2020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A包/B 包)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HNHZ2020-156A/B)(以下称采购 文件)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合 同条款供双方信守:

一、采购货物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2							
3							
•••							
总计金	念额	(小写):		(大写)	:		

二、服务内容

(一)服务范围。中昌县县城建成区管辖范围内 或 南坤镇、坡心 镇、南吕镇、新兴镇建成区(含城乡结合部)管辖范围内的病媒生物消 杀工作。对河道、公园、游园、广场、道路两侧、城 中(郊)村、城 乡结合部、单位、小区、居民楼院、市场、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 箱、雨污水井、废品收购站、拆迁场地等公共区域"四害"防制设施建 设、设置和消杀工作,以及县委县政府指定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 (包括要求承担防制知识宣传、培训、行业消杀指导和公益性服务 等)。

(二)服务方式:采用服务全包干形式,即业务包干、经费包干等有



关事宜;甲方将屯昌县县城建成区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控制相应经费交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病媒生物控制工作,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

(三)考核评估验收方式:通过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本辖区的病媒生物防制检查验收合格,辖区的病媒生物防制达到国家C级标准;合同签订进场2个月后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第一次考核评估。合同进行第6个月时委托第三方进行第二次考核评估。

三、达标标准

保证县城建成区/南坤镇、坡心镇、南吕镇、新兴镇建成区通过第三方验收机构验收,并顺利通过省级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验收,除"四害"标准达到国家病媒生物防控 C 级及以上标准,在合同有效期内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巩固工作。

四、消杀标准

(一) 灭蚊标准

- 1. 居民住宅、单位内部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虫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3%。
- 2. 用 500 毫升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虫或蛹阳性率 不超过 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 5 只。
- 3. 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 30 分钟, 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 1 只。

(二) 灭蝇标准

- 1. 重点场所有蝇房间不超过 1%, 其它场所不超过 3%, 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 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 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
 - 2. 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3%。

(三) 灭蟑螂标准

1. 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



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

- 2. 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 2%, 平均每间房不超过 4 只。
- 3. 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 5%。

(四) 灭摇蚊标准

防制区域内,同一地点防制后 24 小时和 72 小时摇蚊密度分别下降 85%和 80%,密度计算方法是=摇蚊数/10 挥网。

(五) 灭鼠标准

- 1.15 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 20×20 厘米滑石粉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 3%;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 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5%。
 - 2.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 2000 米, 鼠迹不超过 5 处。

五、药品要求:

- 1. 使用安全、有效的除四害药品,杜绝污染环境,确保人畜安全,符合绿色环保的有关要求。
- 2. 所使用的药品需符合国家有关规定,需提供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批准证书(证书内容须包含本次采购主要产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代理商提供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批准证书(证书内容须包含本次采购主要产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

六、结算方式:

本项目资金分叁次支付(以开正规发票为准)

- (一)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即可操作项目首付资金的拨付工作, 凭 乙 方 开 具 的 正 规 发 票 支 付 项 目 总 额 的 30 % , 即 _____元 (Y___元);
- (二)工作时间至合同期的一半以上,经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合格,即可再支付项目总额的30%,即_____元(Y___元);
 - (三)余下40%即 元(Y 元)待合同期满,由甲方邀请



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考核评估并经第三方财务审计(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由甲方聘请,费用由乙方负责),结果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七、服务期限

- 1、服务期限: A包: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B包: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合同签订后次日起7个工作日内乙方先对员工进行集中培训取得资格 方可进驻现场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务工作。

八、异议及处理

甲方对服务的效果、质量有异议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函复甲方。乙方不 及时函复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或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逾期5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2、乙方运管服务或者伴随服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甲 方的损失。
- 3、甲方有权披露乙方违约记录,并有权作为以后采购活动中对乙方的限制。

十、其它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 仍不能解决,应向货物到达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科室牌英文翻译由乙方提供,如后续核对有误需要更改的,由乙方免费承担修改责任。

- 3、产生争议期间,除产生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 4、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合同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 5、如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 对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指示到具体地点实施除害等服务,并承担全 部费用。
- 6、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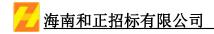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 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条款仅供参考,详细内容以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协商为准。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响应文件

内容: □正本文件/□副本文件

川 广 文 <i>与 1</i> 4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包组: A包/B包

请在此标贴格式上用打"√"的方式标志清楚正本、副本

重要提示:

-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0 年 7 月 13 日上午 8:30-9:00(北京时间), 逾期不再接收。
-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响应文件

内容: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包组: A包/B包

请在此标贴格式上用打"√"的方式标志清楚正本、副本

重要提示:

- 1. 磋商一览表递交时间: 2020 年 7 月 13 日上午 8:30-9:00 (北京时间),逾期不再接收。
- 2. 磋商一览表递交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文件/□副本文件)

请在此封面用打"√"的方式标志清楚正本、副本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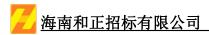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u>: HNHZ2020-156</u>

项目包组: (A包/B包)

(以上填写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制作清单及相关要求(A包/B包)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文件属性
1	文件目录	提供即可
2	投标承诺函	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
4	无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原件
5	企业三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复印件
6	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和社保证明材料	复印件
7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复印件
8	现场勘察证明函	原件
9	供应商的综合概况	原件
10	磋商一览表	原件
11	报价明细表	原件
12	技术参数响应表	原件
13	保证金单据证明	复印件
14	退保证金说明	原件
15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依需要

^{1.} 磋商文件(正、副本)均应分开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按"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进行标贴(见上图)。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磋商一览表》应另行装订一份,在磋商当日与磋商文件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

一、 资格性文件

1.1 磋商承诺函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提供已签署和密封的(正本壹册、副本贰册)纸质响应文件,并正式授权<u>(被授权人名字)</u>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

项目名称: 2020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包组: (A包/B包)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 1. 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报价。
- 2. 响应有效期为磋商后 90天, 成交人有效期延续到项目验收之日。
-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 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 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成交资格。
- 7. 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并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 8. 我方在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中,不以任何不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_	(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项目包组: (A包/B包)_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有效期限:与贵司采购文件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u>:</u>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2020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1.3 无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组织的"2020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A包/B包)"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加竞价,并承诺我公司有能力提供项目中的相关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及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性和准确性。

此外,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_供应商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1.4 现场勘察证明函

项目名称: 2020 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HNHZ2020-156

包组: A包/B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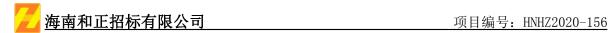
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u>(勘察单位名称)</u>于 2020 年 月 日 完成现场勘察,特此证明。

此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采购人(盖章): 屯昌县爱国卫生运动事务中心

供应商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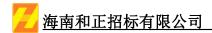
勘察时间: 2020年 月 日



二、技术与商务部分文件 2.1 企业综合概况

基本情况与服务架构情况

	相关描述	电话/传真
	公司名称:	
供应商情况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公司地址:	
供应商简介	(请在此栏里面填写企业性质、发展历程 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可以附 描述。)	
类似项目业绩		



2.2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0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包 组	A 包/B 包
报价总计	(小写):Y
(元)	(大写): 人民币
服务期限	A 包: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 / B 包:合同签订之日起计壹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	---------

注:

- 1. 磋商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磋商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 2. 报价中必须包含管理服务费及与此相关的人工费、管理费用、相关用 具及药物的使用费用、设备折旧费、迎检措施费用、防盗费用、防火 费用、防人为破坏费用及各项税费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及合 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 3.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2.3 报价明细表 (A 包/B 包)

品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 价 (单位:元)	总价
1						
2						
3						
4						
5						
6						
报价总计		(小写):Y				
		(大写): 人民币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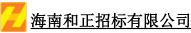
- 1. 此表为表样, 行数可自行添加, 但表式不变;
- 2. 报价中包含管理服务费及与此相关的人工费、管理费用、相关用具及药物的使用 费用、设备折旧费、迎检措施费用、防盗费用、防火费用、防人为破坏费用及各 项税费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 "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磋商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供应商全称: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2.4 售后服务承诺(A 包/B 包)

自拟格式



2.5 技术响应表 (A 包/B 包)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第二项和第三 **项内容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 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 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否则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 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 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技术参数/ 功能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参数 /功能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			

供应商名称:	/ // \	授权代表签字:	
4世 N/1	(公章)	爱似代表次学	
1 7 7 7 7 1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しん早り	17/13/16/25/37 11:	

注: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请在"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 中列出所投品种/项目的 详细技术参数和功能的响应描述情况。
- 3、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 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磋商小组评标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 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 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三、退保证金说明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2020年屯昌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HNHZ2020-156]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 A 包人民币 6,000.00 元/B包人民币 7,000.00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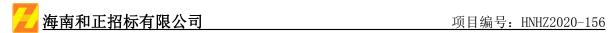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	收款单位地址		
単位	开户银行	联系人	
	账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4世 NV 图 24 形 •	(// 目)	H ±H•	
1/\ / HJ ^LL //J\ •	$(\Delta + 1)$	□ /ソ 」•	

- 注: 1、未成交供应商及时向我司提供,以便我司退付保证金。
 - 2、保证金退付帐户必须为公司帐户。
 - 3、仅限于银行转帐方式。

四、保证金单据证明

(提供银行转款账单)



五、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